

# 「112 年度七河局中央管公私協力工作坊(含流域情報地圖製作)」

## 屏東縣崎峰至水利村海堤整體環境改善工程-訪談紀錄

一、時間：112 年 08 月 18 日上午 11 時、下午 14 時

二、地點：屏東縣林邊鄉水利村、崎峰村

三、紀錄：國立高雄大學

四、出席人員：(詳簽名冊)

五、各單位意見：

(一) 屏東縣林邊鄉崎峰村甘國興村長：

1. 崎峰段海堤養殖管線部份比照先前已施作之段落辦理。
2. 建議於崎峰段增設樓梯，如有規劃增設無障礙坡道，則無需另設樓梯。
3. 管線設置以美觀、不影響堤防結構安全為主，已與養殖業者進行溝通協調。

(二) 屏東縣林邊鄉水利村張志陽村長：

1. 養殖戶管線設置 7 月份已辦理過相關協調會議，當時已提出需求，如七河局無法針對當地需求進行設計調整，則無需再辦理第二次相同會議。

(三) 屏東縣林邊鄉水利村黃滄鑒村幹事：

1. 管線重整是否可在不影響堤防結構下，以淺凹槽方式供管線放置，並設置活動式不鏽鋼或白鐵蓋，以利管線維護。
2. 波腳植生之樹種為何？是否考量耐旱耐鹽之樹種。
3. 後續維護是否有相關規劃，或提供經費予當地團體協助相關工作。
4. 後波美化圖案建議以象徵水利村為主要意象。
5. 施工期建議與養殖戶共同協調，避免影響養殖期程。
6. 養殖管線處置方式如協調完成，建議請相關養殖戶簽立同意書或列入相關會議記錄。

六、結論：

(一) 綜合此次與會崎峰村及水利村村長、村幹事意見，水利村養殖戶針對本案管線設置部分仍需協調；崎峯村原則同意，也讓與會人員瞭解本

次訪視的目的與後續會議之執行方向。在地溝通民眾參與會議如有必要進行，時間配合由主辦單位安排即可。

- (二) 屆時召開會議時，除溝通本次議題之外，亦可藉由會議提出其他需由河川局協助之議題。
- (三) 請七河局研議可行性及相關回應，擇期召開會議。

七、 訪談照片：



八、 簽到表：

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<b>經濟部水利署第七河川局</b> <b>112 年度七河局中央管公私協力工作坊(含流域情報地圖製作)</b></p>			
時 間	民國 112 年 8 月 18 日(五)	地點	屏東縣林邊鄉崎峯村、水利村
編號	單位	職稱	簽到
1	屏東縣林邊鄉崎峯村	村長	甘國興
2	屏東縣林邊鄉崎峰社區發展協會	理事長	林竹謙
3	屏東縣林邊鄉水利村	村長	張志陽
4	" "	村幹事	黃瀾堉
5			
6	國立高雄大學	助理	劉玟星
7	／	＝	林婕妤
8			
9			
10			
11			
12			
13			
14			